附件1：

杭州市儿童福利院（杭州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）

招聘岗位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招聘岗位 | 拟聘人数 | 年龄 | 学历 | 专业 | 其他要求 |
| 1 | 护士 | 1 | 35周岁以下（1988年11月1日后出生），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以上学位、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(职业技能资格)的,年龄放宽至40周岁。  | 大专及以上 | 护理 | 1.持护士资格证书；2.持护理相关证书优先；3.曾获专业相关奖项者优先。 |
| 2 | 孤独症康复老师 | 1 | 35周岁以下（1988年11月1日后出生），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以上学位、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(职业技能资格)的,年龄放宽至40周岁。  | 大专及以上 | 教育学门类 | 1.持有教师资格证；2.两年及以上孤独症康复相关工作经验；3.特殊教育、孤独症儿童教育专业优先；4.持有相关评估证书优先。 |
| 3 | 安全员 | 1 | 35周岁以下（1988年11月1日后出生），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以上学位、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(职业技能资格)的,年龄放宽至40周岁。  | 大专及以上 | 专业不限 | 1.具备一定的活动组织和协调能力；2.一年及以上安全相关工作者优先；3.持安全员证优先。 |